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微量泄漏在线监测技术研究服务项目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微量泄漏在线监测技术研究服务项目已审批，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 100%且已落实，招标人为中核苏能核电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编号：。

2.2 招标项目名称：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微量泄漏在线监测技术研究服务项目。

2.3 招标项目概况：江苏徐圩核能供热系统采用主蒸汽对给水进行加热，产生高温高压的供热蒸汽。该供热系统包括很多换热设备，为避免换热设备产生的蒸汽温度、压力、流量不满足用户侧要求，影响系统的正常运行。因此，需开展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供热系统微量泄漏在线监测技术研究。

2.4 招标范围：调研总结应用于核电、火电、石化等领域的精密泄漏监测案例及先进的精密泄漏监测技术，梳理相关政策、法规、标准、规范等。在此基础上，分析本项目供热系统微量泄漏在线监测的应用场景、能力、范围等以及对厂内压力、流量等泄漏监测手段的可替代性。并研究形成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供热系统泄漏在线监测技术方案。另外承包商负责方案评审、监测仪器设备技术参数提资，及专利申报文件编制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2.5 项目地点：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 109 号及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连云港西陇山厂址。

2.6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8 个月内提交最终成果报告。

2.7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标准和招标人的相关要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是具有独立订立合同和履行合同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2 投标人近 3 年（2021 年 8 月 1 日至今）具有微量泄漏在线监测项目研发或设备制造类似项目业绩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至少一项，需提供合同封面及签字页及主要服务内容页）。

3.3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质量、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通过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3.4 项目组织机构专业人员配备不少于 5 人，其中至少 3 人具备高级工程师（或副教授）及以上职称，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5 投标人应提供近 3 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复印件。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该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投标人自成立以来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 投标人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就此情况进行说明，评标专家登录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确认）。

3.7 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以下简称“中核集团平台”）的报名、下载文件、报价等环节实施过程中，不同投标人硬件特征码或 MAC 地址异常一致或不同报价方联系电话(手机)或邮箱异常一致的情况，视为无效报价，并按照串通投标处理。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的方式。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售价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贰佰元整，售后款项不予退还。潜在投标人应扫描下方二维码向代理机构支付招标文件费用，支付后请自行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支付完成后点击“去开票”）。提交电子发票申请时，请备注参与的项目名称和联系人及电话。经代理机构财务部门审核确认后，电子发票将自动发送至申请时所填邮箱。

潜在投标人将支付成功的截图发至代理机构联系人邮箱，经代理机构确认后，投标人才能获得招标文件的下载权限（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二维码如下：

扫一扫自助付款·开发票



4.2 发售时间

北京时间：2024年10月17日17:00—2024年10月24日17:00（北京时间）

4.3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电子版招标文件将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发布。潜在投标人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已经注册的，可直接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尚未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注册的，应于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前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在线注册后登录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登录后点击“我要参与”，选择要参与的项目（江苏徐圩核能供热发电厂一期工程微量泄漏在线监测技术研究服务项目），按照《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完成付费后即可下载招标文件（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

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将在发售期结束后自动关闭参与入口，未能按时完成参与、购买招标文件相关工作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

4.4 其他事项说明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电子投标文件通过“中核集团平台”（<https://www.cnncecp.com>）进行提交，其他任何方式提交将不予接受。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9日9:30。**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地点递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https://www.cnncecp.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它任何媒介转载无效，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因此带来的一切后果。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核苏能核电有限公司

地 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花果山大道109号

联 系 人：张鸥

联 系 电 话：0518-83205068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毅侃

电话：021-63294508

电子邮件：sneic_alex@126.com

招标文件异议接收人：按照《中核集团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已参与的项目]-[在异议]提交异议(见平台首页服务中心-供应商服务)，仅接受对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等异议。

电话：021-63294508

电子邮件：sneic_alex@126.com

8. 其他说明

8.1 投标人须遵守招标人的保密规定。

8.2 对于其它公司利用本公司发布的招标信息进行诈骗的行为，本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人权利。

8.3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投标人须先取得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核发的 CA 数字证书，使用 CA 数字证书制作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投标。如因未能及时取得 CA 数字证书或 CA 数字证书有效性不足导致的无法正常投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如有）不承担任何责任。

9.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9.1 电子投标详细操作请登录平台账号，从“下载中心”-“操作手册”中获取《电子采购平台-供应商（公开）全电子》；

招标人：中核苏能核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原子能工业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7日

